

公司代码：600605

公司简称：汇通能源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汇通能源	600605	轻工机械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邵宗超	邢继辉
电话	021-62560000-108	021-62560000-147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西路1576号轻工机械大厦4楼	上海市南京西路1576号轻工机械大厦4楼
电子信箱	shaozongchao@huitongenergy.com	xingjihui@huitongenergy.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18,401,082.75	1,238,472,038.82	-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0,857,575.78	577,119,928.32	0.65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89,926.57	-51,842,657.28	168.26
营业收入	1,215,671,759.38	917,198,914.41	3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51,028.67	14,337,571.72	-2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86,567.36	14,768,674.05	-24.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1	2.549	减少0.61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6	0.097	-21.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6	0.097	-21.6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06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3	48,373,895	0	质押	48,310,496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6	6,872,589	0	未知	0
上海鸿伦投资有限公司	未知	2.70	3,979,561	0	质押	3,971,000
上海瀚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未知	2.51	3,693,209	0	质押	3,690,000
周爽	未知	1.82	2,688,306	0	未知	0
上海文洲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未知	1.78	2,616,293	0	质押	2,616,200
张文素	未知	1.10	1,614,103	0	未知	0
周宇光	未知	1.09	1,613,300	0	未知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1号单一资金信托	未知	1.05	1,549,780	0	未知	0

陈顺冰	未知	0.73	1,076,206	0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弘昌晟集团与上述其他九大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 公司未知其他前九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 上半年，公司内蒙风电业务一切正常运营，贸易业务运作规范、风险控制效果显著，房产租赁业务收益稳步递增。上半年累计完成营业收入 12.16 亿元，实现净利润 1125.1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21.53%。

(一) 风电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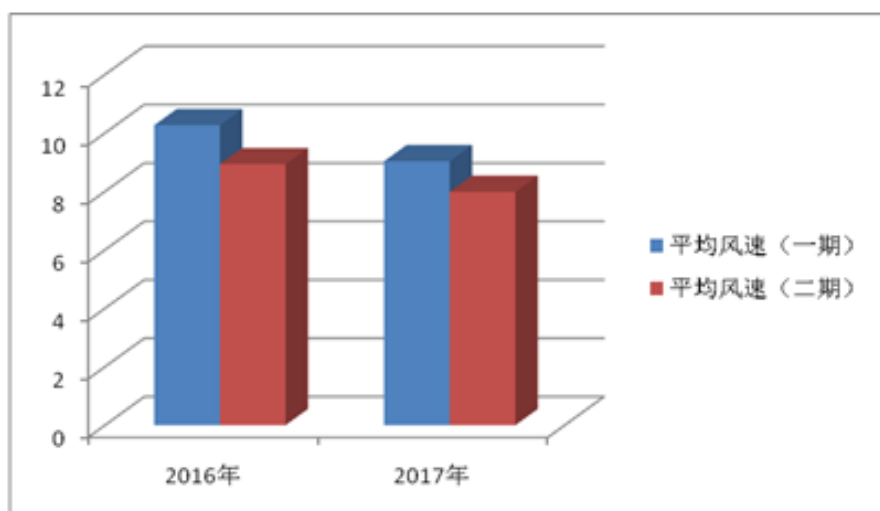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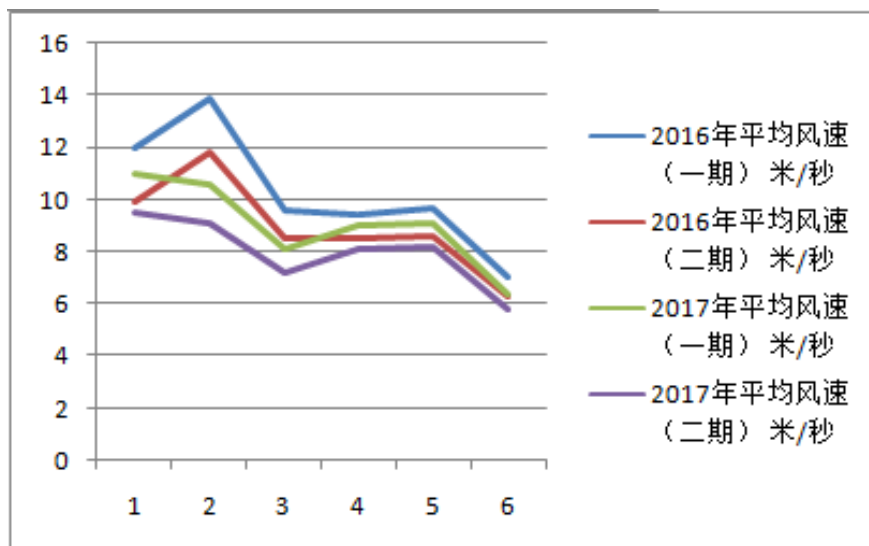
一直以来，风电产业是公司着力发展的领域。2017 年上半年，公司坚持以往战略方针，内蒙风电一期、二期项目运行稳定，对上半年风电营收及利润做出了较大的贡献，报告期内风力发电营业收入达 4443.57 万元，比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1.03%；营业毛利为 2379.23 万元，比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8.49%。

目前我公司运营的风电项目是卓资巴音锡勒风电场一期、二期项目，项目地处内蒙古卓资县巴音锡勒草原。公司风电业务的业绩驱动因素主要取决于该区域气候风能和上网电量。

1、2017 年上半年公司风场区域的气候风能和风况

2017 年 1 月至 6 月，公司一期、二期项目风场区域风速低于 2016 年同期。公司风电一期项

目风速比 2016 年同期风速低 1.26 米每秒；公司二期项目风速比上年同期降低 0.96 米每秒。区域气候风能的情况对公司风电业务的业绩影响较大。下图为 2017 年 1-6 月与 2016 年同期公司一期、二期项目平均分增速比较，以及 2017 年上半年每月平均风速走势图：



2、公司风场限电损失情况

2017 年 1-6 月与 2016 年同期限电损失电量比较，2017 年上半年限电量较上年同期减少，发电小时数增加。

3、弃风限电严重、电力多边交易和绿色电力证书

内蒙地区目前限电严重，作为解决措施，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推出了电力多边交易措施。电力多边交易是由发电、用户和电网三方共同参与，从发电侧与用电侧两端引入竞争机制，三方协商价格的一种交易模式。2017 年，所有参与多边交易试点的风电场，在保证一定设备利用小时，电网公司不进行限电，执行国家定价结算方式的上网电价，我公司国家定价结算方式的上网电价是

0.51 元/度；超出最低保障性收购利用小时数电量进入电力多边交易，交易电量按照 0.05 元/千瓦时进行结算，加上国家新能源补贴 0.2328 元/度（含税），实际售电电价为 0.2828 元/度（含税）。其中，国家定价结算方式是公司电量销售结算的主要方式，也占到公司电力销售收入的主要部分。因此，可以看出标杆电量的限制对我公司的风电利润情况影响很大。

为引导全社会绿色消费，促进清洁能源消纳利用，进一步完善风电、光伏发电的补贴机制，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发布《关于试行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核发及自愿认购交易制度的通知》，要求根据《绿色电力证书核发及自愿认购规则》（试行）建立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自愿认购体系。从 2017 年 7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试行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核发和自愿认购，简称绿证。每 1000kW/h 的绿色电力核发一张绿证，绿证的价格不高于国家新能源补贴电价。在目前的自愿认购阶段，没有售出的绿证仍由国家补贴。目前内蒙该政策尚在研究探索阶段，因此对公司绿色电力的销售没有任何影响。

4、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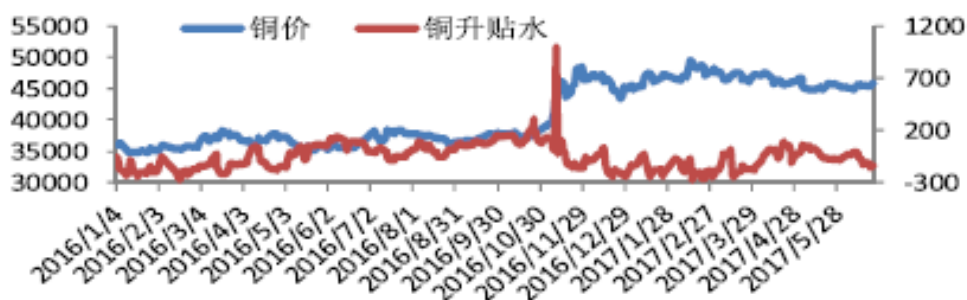
在限电的严峻考验下，公司依据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仍然严格执行公司管理层制定的风电发展计划，调整工作方针，积极参与多边交易增加销售电量。

此外，公司努力控制成本，不断强化安全管理，稳步扎实地推进各项工作，在确保全站事故率为零的前提下，努力提高风机上网小时数。严格执行安全手册的规定，做到 2017 上半年未发生一起人身、设备事故，未发生 220kV 跳闸事故，全站事故率为零。加强有针对性的运营维护培训，缩短故障处理时间，确保增收节支。

（二）贸易业务

2017 年 1 月至 6 月，公司贸易业务收入 11.52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5.11%；营业毛利达 553.80 万元。

2017 年上半年，受多方因素影响，铜价震荡起伏。下图为 2017 年二季度现货铜和升贴水价格走势，4、5 月份大幅度的贴水出现，国内铜市供需矛盾又有重新激化的迹象，市场风险持续存在。



数据来源：上海有色金属交易中心整理

贸易行业由于毛利率低，因此控制业务风险就变得尤为重要。为克服市场所带来的各种艰难险阻，贸易部全体员工加强风险防范意识，严格执行《贸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将贸易风险的控制和防范在部门内部形成常态化的工作内容，对部门内各环节的贸易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与检查。正是通过上述努力，在这样恶劣的市场环境中，公司全年没有发生一次贸易风险，完成年初制定的贸易目标。

（三）房产租赁与物业管理

2017年上半年，公司共实现房租收入 1621.82 万元，同比减少 4.52%；实现物业管理收入 150.78 万元，同比增长 13.79%。

1、公司现有房产状况

主要由于历史的原因，公司拥有上海八万余平方米建筑面积的房产，分布于静安、虹口、宝山、闵行、浦东新区、杨浦、黄埔和青浦等多个区县。

房产物业价值和租金水平首先由房产所处区域决定。公司在静安和黄埔的物业周边成熟度高，租金达到或略好于周边平均水平；在城市更新的重点区域，如虹口和杨浦，我们均有部分物业需要重新定位，重新设计和装修，跟上城市更新的步伐，这部分物业将是未来租金收益新的增长点；在经济转型和升级的浦东新区、闵行和宝山等地，我们有大量空置的物业，正根据区域规划的调整，伺机而动，有着强劲的增长潜力；在青浦的成熟商业物业，受到地域中心迁移的影响，部分出租业态在调整过程中。

在不久的将来，随着城市发展的急剧变化，公司大量空置物业通过审慎的调研和重新定位、装修，投入市场，必定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房产板块也会成为公司持续经营的优质产业。

在报告期内，公司以“自营模式”投资改建的静安兴园创意园区一期为公司带来了稳定的租金收益，也为公司持续推进老旧物业装修改建积累了宝贵的经验。报告期内，公司还完成了真大路

510 号原公司仓库、平凉路 624 号原火柴机械厂地块和北翟路 5101 号原塑料机械厂地块等房地产市场调查、项目可行性分析和建筑设计等工作，项目正在报备中。同时，公司以“出租模式”经营的静安兴园创意园区二期和虹口江园也为公司贡献了稳定的收益。

2、面临的挑战

(1) 市场变化：近年来，互联网经济对办公产品市场和商业物业的经营都带来了新的挑战。共享经济在形态上冲击着物业市场，考验着经营团队的创新能力、应变能力和整合能力。

公司自有房产在区位和周边环境无法选择，确实存在良莠不齐的状况，除少数房产（如南京西路 1576 号）以外，大多数房产都是旧有工业厂房，且房龄普遍较长，基础设施陈旧且不完善。同时，厂房结构内部空间跨度较大，不做进一步装修很难满足普通商业或办公的需求。面对这些，公司只有因地制宜地定位，在设计上与有行业经验和口碑的设计师合作，投入合理的改造成本，以最符合市场的形态呈现出来，配以最个性化的服务标准，才能在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这对我们管理团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 政策不明朗

对上海这个老工业城市来说，城区大量工业用地仍由国企控制。经济转型后，土地房产如何转型的问题在政策层面上没有明确的路径，各个区县在实践上也不一致。作为民营控股的上市公司，我们一直以配合城市更新的负责任的态度与政府有关部门沟通并定位产业，以可持续经营、稳定经营为宗旨谨慎决策项目投入。由于政策的不明朗，的确影响了房产利用的效率。

(3) 司法救济成本过高

由于公司物业位置和状态决定了部分房产我们采取“出租模式”经营，但当承租方出现违约情况时，司法救济效率太低，成本过高，往往是拿到了胜诉判决几年都执行不了，物业继续被强占，不但收不到使用费，还要承担巨大的安全责任。这影响了信心，造成更多物业的空置，使房产得不到最有效利用。

(4) 政府征收或收储核心区域房产

由于上海政府确定的建设用地增量目标控制，使政府更多地考虑收储或征收核心区域土地房产，以加速城市更新。这对公司也带来挑战，因为核心区域房产往往是租金收益最高最稳定的。如何平衡变现与持续经营的能力，成为公司面临的课题。在报告期内有虹口区东余杭路 907 号和杨浦区平凉路 583 号等处列入旧区改造并已启动征收谈判。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郑树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年8月28日